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COP/7/16
24 November 200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七次会议
2004 年 2 月 9 日—20 日和 27 日，吉隆坡
临时议程项目 25 *

技术转让和技术合作（第 16 和 18 条）

执行秘书的说明

1. 《公约》缔约方通过《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16 条和 18 条认识到，技术的获得，以及在缔约方之间进行技术转让，这是实现公约目标的关键要素。《公约》中足足有 4 条涉及到技术转让的问题，足见缔约方将这一问题视为重中之重。^{1/}《公约》第 19 条特别提到，技术转让是实现公平分享利用遗传资源产生的惠益的手段，而这正是《公约》的主要目标之一。此外，缔约方大会在迄今已举行的六次会议上，每次都通过决定，强调了技术转让与合作对成功落实《公约》规定的必要性^{2/}。
2. 缔约方大会在其第 IV/16 号决定中，决定作为缔约方大会第四次至第七次会议期间工作方案的一部分，在第七次会议上深入审议技术转让和技术合作的议题。
3. 缔约方大会第 VI/30 号决定，核准了执行秘书在关于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的筹备工作的说明 (UNEP/CBD/COP/6/2) 第 IV 部分中，就技术转让和合作问题的筹备工作所拟定的提案。这些提案除其他事项外，建议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对技术转让与合作问题进行审议，并通过一项建议供缔约方大会审议。该项建议中将包含技术转让工作方案的要素。
4. 其后，科咨机构主席团要求将技术转让的法律和社会经济方面的问题纳入缔约方大会至 2010 年多年期工作方案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会议的议程。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同意了这项要求，并表示科咨机构的任务中包括了就法律和社会经济问题提出咨询意见。
5. 缔约方大会至 2010 年多年期工作方案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会议于 2003 年 3 月 17 日至 20 日举行。会议在议程项目 6 下，根据执行秘书的说明 (UNEP/CBD/MYPOW/5)，对上述问题进

* UNEP/CBD/COP/7/1 和 Corr.1。

^{1/} 第 12、16、18 和 19 条。有关进一步讨论的情况，见执行秘书为休会期间会议编写的说明 (UNEP/CBD/MYPOW/5) 第 II 部分。

^{2/} 关于这些决定的综述和对其实施情况的审查，见执行秘书为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编写的关于审查技术转让与合作的各项决定实施情况的说明 (UNEP/CBD/SBSTTA/9/7/Add.2)。

/...

行了审议，并就技术转让与合作的法律和社会经济问题通过了第 4 号建议。该项建议载于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会议报告(UNEP/CBD/COP/7/5)的附件中。

6. 此外，2003 年 3 月 10 日至 14 日于蒙特利尔举行的科咨机构第八次会议在关于山区生物多样性的第 VIII/1 B 号建议中，也谈到了技术转让与合作的问题。这项建议在该次会议的报告(UNEP/CBD/COP/7/3)附件 I 中进行了复制。

7. 根据执行秘书经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核准的筹备工作提案，执行秘书编写了三份说明，以供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审议，其内容分别为：(i) 关于制定一项技术转让与合作的工作方案的建议 (UNEP/CBD/SBSTTA/9/7)；技术转让与合作工作方案诸要素草案 (UNEP/CBD/SBSTTA/9/7/Add.1)；和关于对技术转让与合作诸决定实施情况的审查 (UNEP/CBD/SBSTTA/9/7/Add.2)。执行秘书编制的关于养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现有技术的指示性清单(UNEP/CBD/SBSTTA/9/7/INF/13)，以及 2003 年 6 月 23 日至 27 日在特隆赫姆举行的挪威/联合国技术转让和能力建设会议的报告(UNEP/CBD/SBSTTA/9/7/INF/1)，均已作为资料性文件予以提供。

8. 2003 年 11 月 10 日至 14 日在蒙特利尔举行的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通过了第 IX/3 号建议，其内容包括技术转让与技术和科学合作工作方案诸要素的草案。此一建议载于第九次会议的报告(UNEP/CBD/COP/7/4)附件 I 中。

9. 另外，执行秘书根据缔约方 2003 年 9 月 30 日截止提交的关于技术转让与合作的专题报告，为缔约方大会第七次会议编写了一份综述文件 (UNEP/CBD/COP/7/INF/9)。执行秘书对 2003 年 6 月 30 日截止提交的专题报告已经做了初步分析，并在关于审查技术转让与合作各项决定的实施情况的说明中(UNEP/CBD/SBSTTA/9/7/Add.2)，提交给了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

10. 在本项议题下，请缔约方大会审议缔约方大会至 2010 年多年期工作方案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会议提出的第 4 号建议和科咨机构的第 IX/3 号建议，并通过一项技术转让与科技合作工作方案。
